

请 示

普民【2015】47号

签发人：倪辉

关于新建香溢花城社区居民委员会等 三个社区居委会的请示

区政府：

区政府批转的《宜川路街道办事处关于新建香溢花城社区居民委员会的请示》（普府办收〔2015〕办307号）、万里街道办事处《关于调整颐华社区居民委员会设置的请示》（普府办收〔2015〕办312号）已收悉。为便于社区管理与居民自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第六条“居民委员会的设立、撤销、规模调整，由不设区的市、市辖区的人民政府决定”，我局对拟新建的社区居民委员会进行了实地检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宜川路街道所辖香溢花城社区的石泉东路168弄3、5、9、11、17、19、21、23、25、27号（一期），6、8、10、12、28、56、58、72、88、90、92、96、102、106、108、116、118、120号（二期）范围内，目前入住居民1548户，人口4173人，居委会办公用房位于石泉东路168弄38号二楼西侧，面积261.74平方米，活动用房位于石泉东路168弄38号二楼东侧，面积197.36平方米，目前正在装修

中，预计10月末完工，11月投入使用，已配备居委会工作人员8人（含居民区党组织负责人）。

二、万里街道所辖颐华社区居民委员会，管辖实有户数4053户，常住人口11458人，由于居委会管辖规模过大，给日常的工作开展，以及社区服务和管理带来不便。根据《关于加强普陀区社区居委会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普委办〔2012〕15号）文件精神，“管辖户数超过3000户的社区，按照有利于居民自治、方便服务和管理的原则，对条件具备的划分社区居委会”，拟将颐华社区居民委员会拆分为以下两个社区居民委员会：

1、颐华第一社区居民委员会：万里街道所辖颐华小区的武威东路478弄1-27号，武威东路479弄1-205号范围内，目前入住居民2161户，人口5960人，居委会办公用房位于武威东路479弄4-5号3楼，面积400平方米（含活动用房100平方米），在武威东路478弄10号另有一处100平方米的活动用房。已配备居委会工作人员6人（含居民区党组织负责人）。

2、颐华第二社区居民委员会：万里街道所辖颐华小区的武威东路477弄1-39号，真金路577弄1-62号，真金路655弄2-14号，真金路725弄1-18号范围内，目前入住居民1892户，人口5498人，居委会办公用房位于武威东路477弄9号202、302室，面积200.44平方米，活动用房位于武威东路477弄9号102室，面积100.22平方米，目前正在装修中，预计11月末完工，12月投入使用，在真金路655弄6号另有一处260平方米的活动用房。已配备居委会工作人

员 6 人（含居民区党组织负责人）。

上述社区居民委员会经实地检查后，符合新建的要求，拟同意新建香溢花城社区居民委员会；新建颐华第一社区居民委员会、颐华第二社区居民委员会，同时撤销颐华社区居民委员会建制。

调整后，宜川路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为 23 个，万里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为 11 个，全区社区居民委员会为 252 个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普陀区民政局

2015 年 10 月 19 日

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15 年 10 月 19 日印发
